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2021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医疗保险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2.负责经办全县城镇职工医疗保险、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公务员医疗补助和离休人员、老红军、二等乙级以上革命伤残军人、退休医疗照顾人员的医疗保障业务。

3.负责医疗保险参保登记、关系转移接续、缴费核定等经办和医疗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工作。

4.负责全县的协议医药机构各类医药费用的审核、结算、支付等经办的工作。

5.负责全县参保人员各类医疗费用零星报销工作。

6.负责全县参保人员特殊病、慢性病评审复审。

7.执行医疗保险基金财务、会计制度和统计报表制度。

8.负责医疗保险协议医药机构的监督和服务工作。

9.负责实施医疗保险稽核工作。

10.负责医疗保险经办信息系统运行维护。

11.负责医疗保险业务档案管理工作。

12.负责协助有关部门开展医疗保险付费制度改革工作。

13.负责药品和耗材采购费用的结算、支付工作。

14.协助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信息采集、统计和分析，对医保服务价格调整提出建议。

15.指导乡镇（街道）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医疗救助经办的工作。

16.完成元江县医疗保障局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2021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强化沟通，加快推进医疗保障体系建设。以全民覆盖为目标，开展医疗保险政策宣传，并通过稽核监督检查，督促企业提升职工福利，帮助职工缴纳医疗保险，从而不断扩大医疗保险覆盖面，实现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达85%以上。

2.加强两定机构监管，打击欺诈骗保行为，确保基金不流失。一是做好“两定”机构协议管理工作。规范医疗保险基金管理和医药机构服务行为，受理医药机构准入和退出评估工作，完善退出机制，提高管理效率。二是加大医疗费用智能审核监管力度。严格落对定点医疗机构医疗费用事前提醒、事中监控、事后审核的全程实时监管。三是加强基金稽核。加强稽核力量，创新稽核方式，采取日常巡视检查、举报投诉专查、专项检查等方式，在全县范围内开展打击欺诈骗取医疗保障基金专项行动；四是加强稽核专业人员队伍建设，使之更能适应医保基金监管工作；五是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强化对基金的监督和检查。

3.加强生育保险经办的工作。进一步加强生育保险待遇审核支付管理，完善费用审核规范管理。

4.扎实做好2021年度参保登记工作。及时、准确向税务部门提供参保登记认定信息、特殊人员身份标识、政策和数据等信息，确保2021年度参保缴费人数不少于上年度人数。

5.继续做好医保电子凭证推广应用工作。将不断深入基层，加大宣传推广力度，力争尽快实现医保电子凭证“扫码付”、“码上付”全覆盖，为广大参保群众提供更加便捷高效的服务。

6.改进作风，致力提升服务质量。着力抓好工作效能提升，健全窗口管理制度，完善运行机制，引导干部职工勤政为民，对各股室、部门的职能职责和工作流程进行细化，责任到岗、量化到人，实行目标责任制管理，保证各项工作规范有序、高效运转，提高工作质量。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1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分别是：

1.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2021年末实有人员编制11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含行政工勤编制0人），事业编制11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1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0人（含行政工勤人员1人），事业人员11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11人）。

离退休人员0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0人。

实有车辆编制0辆，在编实有车辆0辆。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部门决算情况详见附表（详见附件1－9）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2021年部门决算表附表7《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2021年度决算表附表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故2021年度决算表附表1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无数据。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故2021年度决算表附表1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2021年度收入合计171.72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71.72万元，占总收入的100.00%；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总收入的0.00%；事业收入0.00万元（含教育收费0.00万元），占总收入的0.00%；经营收入0.00万元，占总收入的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0.00万元，占总收入的0.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总收入的0.00%。与上年对比，比2020年的523.86万元减少了352.14万元，下降67.22%，主要原因是：2021年无中央城乡医疗救助资金、中央医疗服务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央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等项目。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2021年度支出合计171.7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5.69万元，占总支出的96.46%；项目支出6.08万元，占总支出的3.54%；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0.00万元，占总支出的0.00%。与上年对比，比2020年的528.43万元减少了356.65万元，下降67.49%，主要原因是：2021年无中央城乡医疗救助资金、中央医疗服务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央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等项目的支出。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年度用于保障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165.69万元。与上年对比，比2020年的253.35万元减少了87.66万元，下降34.60%，主要原因是：2021年无中央城乡医疗救助资金、中央医疗服务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央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等项目的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141.60万元，占基本支出的85.46%。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24.10万元，占基本支出的14.54%。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年度用于保障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6.08万元。与上年对比，比2020年的275.09万元减少了269.01万元，下降97.79%，主要原因是：2021年无中央城乡医疗救助资金、中央医疗服务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央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等项目的支出。具体项目开支及开展工作情况：医疗保障经办事务支出6.08万元，用于购买办公耗材、支付打印费、支付能力提升外出培训差旅费等。该项目的实施推进了医保信息化建设、医保电子凭证推广、医保基金监管、医保经办服务管理等方面的工作，确保了各项工作达到上级要求。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71.7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上年对比，比2020年的492.09万元减少了320.31万元，下降65.09%，主要原因是：2021年无中央城乡医疗救助资金、中央医疗服务与能力提升补助资金、中央城乡医疗救助的彩票公益金等项目的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外交（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3．国防（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4．公共安全（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5．教育（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6．科学技术（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4.7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8.59%。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卫生健康（类）支出139.9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81.48%。主要用于在职人员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7.81万元、医疗保障管理事务-行政运行132.05万元、医疗保障管理事务-医疗保障经办事务0.10万元；

1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1．城乡社区（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2．农林水（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3．交通运输（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6．金融（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19．住房保障（类）支出17.0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9.93%，主要用于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16.68万元、购房补贴0.38万元；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3．其他（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0.00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0.55万元，支出决算为0.37万元，完成预算的67.2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37万元，完成预算的67.27%。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控制公务接待，县内零接待。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2020年增加0.02万元，增长5.7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0.02万元，增长5.71%。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因工作需要，接待人数比2020年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占0.00%；公务接待费支出0.37万元，占10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00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00万元，购置车辆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0.00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公务接待费**支出0.37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0.37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5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91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主要用于考察调研、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00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4.10万元，与上年对比，比2020年的35.53万元减少了11.43万元，降幅32.17%,主要原因是：一是坚决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勤俭节约，严格控制运行经费；二是因财政困难，有的资金没有下达给部门使用。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商品和服务支出，金额为24.10万元，其中：办公费5.70万元、差旅费1.40万元、培训费0.20万元、公务接待费0.37万元、劳务费11.4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5.03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资产总额161.03万元，其中，流动资产156.3万元，固定资产4.73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万元，在建工程0.00万元，无形资产0.00万元，其他资产0.00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22.54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1.53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万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00万元；报废报损资产0项，账面原值0.00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00万元；出租房屋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0.00万元。

|  |
| --- |
|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
|   | 　 | 单位：万元 |
| 项目 | 行次 | 资产总额 | 流动资产 | 固定资产 |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 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其他资产 |
| 小计 | 房屋构筑物 | 车辆 | 单价200万以上大型设备 | 其他固定资产 |
|
| 栏次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
| 合计 | 1 | 161.03　 | 156.3　 | 4.73　 | 　 | 　 |   | 4.73　 | 　 | 　 | 　 | 　 |
| 　 |
| 填报说明： | 1.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
|   |   | 2.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
|   |   | 3.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

1.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2021年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在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障局领导下，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本部门各项财务管理制度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等法律法规和相关政策要求，按期完成全年部门绩效工作目标任务，项目实施结果与部门绩效目标吻合，实现了履职效益明显、预算配置科学、预算执行有效、预算管理规范等方面都达到了预算编制时设定的目标要求。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2021年，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在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障局的领导下，较好的完成了加快推进医疗保障体系建设、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等年度工作任务。

1. 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10—附表12-3）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的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在一级预算单位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障局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中体现，故2021年度决算表附表1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表》无数据。

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险中心的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在一级预算单位元江哈尼族彝族傣族自治县医疗保障局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中体现，故2021年度决算表附表1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无数据。

政府集中采购专项经费项目预算数为1.53万元，执行数为0.00万元，执行率为0.00%，预算执行偏差原因：本年度未新购固定资产。该项目自评得分80.06分，自评等级为良。

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预算数为6.00万元，执行数为5.99万元，执行率为99.83%，预算执行偏差原因：我县大学生转出参保的人较多，出现的偏差属于合理范围，下一步将持续认真抓好落实，做好参保工作。该项目自评得分82.98分，自评等级为良。

第二批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项目预算数为4.00万元，执行数为0.00万元，执行率为0.00%，预算执行偏差原因：财政未拨入此补助资金。该项目自评得分70.25分，自评等级为中。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